

# 眉县林业局文件

眉林发〔2026〕26号

## 眉县林业局

### 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(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)项目计划 的通知

营头林场:

根据市林业局《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(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)项目计划的通知》文件精神,请营头林场严格按照项目计划文件中的绩效目标表进行项目实施,并安排专人负责,做好项目实施整个过程中的资料收集及项目实施的对接联系。项目实施要严格实行招标投标制、监理制、法人负责制,不得随意变更项目实施地点、建设规模,确保项目绩效目标按期完成。请对照已批复的项目计划文件,尽快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工作,务必于

2026年6月8日前将项目实施方案以正式文件上报林业局。

附件：宝鸡市林业局《关于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）项目计划的通知》

